



佳木斯市开展法律服务市场专项整治

□ 本报记者 崔东凯 张冲

法律水平良莠不齐,执业资格滥等充数,官司包赢夸下海口……近年来,挂着“法律咨询公司”“律师事务所”招牌,干起“包打天下的一条龙”的法律服务机构层出不穷。为切实维护法律服务市场秩序,规范法律服务行为,提升社会各界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2023年末,黑龙江省佳木斯市开展为期3个月的法律服务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服务热线”打给了政法委

通过短视频平台播放庭审直播视频,主播评论时下焦点法律话题吸粉,随后在视频左下角“购物车”设置收费法律咨询项目,或引流到线下进行法律服务。现如今,提供“擦边”服务的法律咨询公司宣传渠道不断更新。

“您好,您生活中有信访难题吗?有法律需求吗?我们可以为您提供帮助……”虚拟号码随机拨出电话竟然打佳木斯市委政法委一名工作人员手机中。

这通主动提供“法律服务”的电话引起政法工作人员的警觉,并及时向上级领导反馈。

2023年9月,按佳木斯市委政法委要求,佳木斯对法律服务市场进行深入研究。随后,佳木斯市委平安办制定《佳木斯市关于法律服务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通知。

佳木斯市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荆长财介绍,为加强各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佳木斯市成立法律服务市场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由市委政法委员会常务副书记担任组长,成员单位为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司法局、市场监督管理、市税务局。

彻查市场“三个不放过”

佳木斯市向阳区政法委员会副书记贡雨告诉记者,领导小组在一家名为天路法律服务咨询公司走访调查时发现,公司墙面醒目位置悬挂着三名法律服务人员的照片,其中邵某某本是向阳辖区保卫基层法律服务所的法律工作者,其行为明显违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

向阳区司法局依据相关规定给予邵某某警告处分,撤下其在天路法律服务咨询公司的执业照片;对向阳区保卫法律服务所主任诫勉谈话,责令其在全所范围内自查自纠。

领导小组在调查中发现,法律咨询公司是在市场监管部门注册登记的,营业执照业务范围是“法律咨询”,有公司却向当事人虚假宣传,承诺官司“包打赢,包执行”,部分公司经营地点为自家住宅,缺少财务账目、工作制度、人员档案等。

佳木斯市委政法委三级调研员李振华告诉记者,此次专项整治以法律咨询(服务)机构为重点,兼顾其他法律服务场所,坚决做到“三个不放过”,即发现问题不放过、问题不解决不放过、责任不追究不放过。

67家法律服务所被注销

2017年3月,王某在佳木斯向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成立的“佳木斯市向阳区工大法律事务所”类型为个体工商户,经营范围包括法律咨询,代写法律文书,一般案件代理(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调查发现,2019年1月,王某为刘某代理一起民事纠纷案件,并与刘某签订《劳务(雇佣)协议书》。而后王某与刘某又签订《授权委托书》,委托权限为:“信访代理,信访咨询,代写信访材料,签字、投诉、沟通解答,风险代理,风险共担”。

不久后,王、刘二人产生纠纷,刘某诉至法院,要求王某返还两万元代理费。

李振华告诉记者,王某未经司法行政机关批准,为他人提供有偿法律服务,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为无效法律行为,双方签订的协议不受法律保护。

在为期3个月的专项行动中,领导小组共检查市场主体246家,其中律师事务所32家、法律服务所34家、公证处6家、法律咨询(服务)机构174家。发现制度不全、地址不符等问题98个,对67家机构下达限期整改通知。

荆长财介绍说,本次专项行动通过各方努力,全市共注销法律服务市场主体67家,吊销营业执照6家,并于今年年初出台《整顿和规范法律服务市场指导意见》,有效提升了社会各界对法律服务的满意度,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得到进一步优化。

上饶信州区水南街道“三个一”为群众解难题

本报讯 记者黄辉 近年来,江西省上饶市信州区水南街道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E呼即办”工作要求,推进“三个一”工作法,持续推动群众诉求办理提速提质增效。

运行一台为民服务的“永动机”。水南街道调动街道所有干部共同参与,齐抓共管,打破内部工作信息壁垒,每名干部轮班参与7×24小时应急处置工作,实时掌握辖区存在的问题、矛盾和隐患。

织密一张发现问题的“防护网”。街道利用网格化工作,对辖区内存在的问题进行排查。对摸排出的矛盾纠纷及时分类管控,及时干预处置,定期跟踪管理,切实做到把隐患消灭在未然。

锻造一把解决问题的“金钥匙”。各村(居委会)均成立矛盾调解队伍,由社区志愿者、“五老人员”、社区干部等组成,对于网格员排查出的简单邻里纠纷,由社区矛盾调解队伍当场调解;对于社区无法化解的复杂矛盾纠纷,由街道统筹各方力量进行化解,实施一事一议,精准研判,提出合理化解方案,对需要其他部门配合化解的问题,提请上级部门支持。同时,对于一些容易出现反复的矛盾纠纷,街道建立跟踪管理制度,由包片民警和社区干部定期回访,避免矛盾纠纷再次爆发。

陕西富县检察“两说一联”促治理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新时代检察机关如何在“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实践中,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切实做到司法为民?陕西省延安市富县人民检察院有着自己的“巧思”。

近年来,富县人民检察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推行检察版“两说一联”预防解纷工作法,通过以案说法,高效化解信访矛盾;通过监督说事,推动解决争议纠纷;通过服务联心,助力源头定分止争。

今年3月,该经验做法被陕西省政法委员会、省委平安办评为全省新时代“枫桥经验”先进典型。

“司法办案,具体办案是标,解决案件背后的社会治理问题才是本。”富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姜满堂说,近年来,富县检察院聚焦高质效办好案件,运用释法说理,公开听证,司法救助等手段,做好司法办案参与社会治理的“后半篇文章”。

去年7月,富县羊泉镇雷村村民张某与邻居安某产生纠纷,其间,张某将安某的脸部打

伤,经鉴定,损伤程度达轻伤二级。同年11月,富县检察院受理该案后,办案检察官在审查案件、调查走访过程中,发现双方虽达成谅解并兑现赔偿,但并未真正和解,依然存在矛盾隔阂。

为化解矛盾,消除隔阂,排除隐患,富县检察院专门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及听证员听取案件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及处理意见介绍,对案件深入讨论评议,一致同意富县检察院拟对张某轻伤案依法不起诉。

案件法律程序虽然结束,但现实中双方矛盾依然存在。羊泉镇综治中心摸排到这一情况后,及时反馈给本镇网格员、说法员、检察官张建宏,张建宏先后3次上门对双方进行释法说理,最终双方重归于好。

这是富县检察院利用检察版“两说一联”工作法化解矛盾纠纷的一个缩影。

“通过办案既要解‘法结’,更要解‘心结’。”张建宏深有感触地说,富县检察院建立由检察官、人民调解员、律师组成的释法说理小组,通过思维导图的形式罗列案件事实、证

据、法律规定、处理结果,向涉法涉诉信访人一一讲解,帮助其解开心中“疙瘩”。通过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第三方”参加听证,有效提高听证透明度,帮助信访当事人解决思想疑惑。

据统计,2023年以来,富县检察院通过办案进行释法说理65次,举办各类法治宣讲活动50余场次,举行公开听证审查33次,座谈磋商9次,办理司法救助案件22件,高效化解涉信信访案件25件。

检察机关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监督如何让老百姓看得见,得实惠?

对涉及天然气设施、电梯运行安全、烟草专卖、环卫作业与管理等重点领域群众关注的社会治理问题进行分析研判,制发检察建议……富县检察院积极探索创新,从具体事项监督入手,向类案监督推进,进而督促行业系统治理,让老百姓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去年,该院累计办理监督案件155件,制发各类检察建议122件,督促相关部门取缔无证经营和违法经营场所18个,健全行业监管制度3项。

此外,为切实落实为民司法要求,为群众

提供更好检察服务,富县检察院认真践行延安红色检察政治灵魂,为民本质,求是精髓和奋斗特性,传承和发扬马锡五司法为民精神,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

其间,富县检察院结合开展检察服务“双进”工作将24名检察官及辅助人员纳入县乡社会治理“说事说法库”,担任所联系乡镇说法员和网格员,并把检察版“两说一联”机制融入镇村综治中心平台,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检察服务。

2023年以来,富县检察院提供法律咨询服务150余人次,化解矛盾纠纷12件,为群众办实事45件,并在全省率先成立保护困难群体支持起诉服务中心,支持起诉侵犯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权益案件8件,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起案件。

“富县检察院将充分发挥检察职能,统筹法、理、情,高质效办好每一起案件,以检察版‘两说一联’的新作为新成效在化解矛盾纠纷、服务高质量发展,助力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实践中贡献检察力量。”富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潘振洲说。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华雪松 刘凌君

无锡梁溪检察延伸履职触角筑牢公共安全“防火墙”

“现在不怕有人冒充了,只要一扫二维码就知道是不是燃气公司员工。”近日,江苏省无锡市梁溪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回访此前办理的冒充燃气公司工作人员私接燃气一案的被害人赵某时,赵某高兴地说。

在办理案件的同时,针对该案中发现的离职员工管理不规范,安全检查不到位,防窃气技术落后,部分用户未安装燃气泄漏安全保护装置等问题,梁溪区检察院向燃气公司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完善燃气安全管理。

据了解,燃气公司目前已在员工工作证上增加了防伪二维码,完善了工作证回收制度,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燃气智慧报警系统装置更新整治工作,联动建立24小时应急响应制度,针对老旧小区内超期使用,无熄火保护装置的灶具开展以旧换新活动。

近年来,无锡市梁溪区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主动融入安全生产难点问题攻坚,在公共安全领域积极履行检察职能,不断延伸履职触角,扩展参与社会治理的端口,为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贡献检察力量,切实维护生产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如今,电动车作为群众出行的重要交通工具之一,带来便利的同时也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梁溪区作为中心城区,老旧小区占比大。此前,该院检察官在走访辖区时发现,电动车“飞线充电”在老旧小区非常普遍,“飞线”长期暴露在室外,极易老化而引发短路起火,且60%的“飞线”直接利用燃气管道和表箱负重固定,一旦燃气管道变形漏气,后果不堪设想。

一面是严重的安全隐患,一面是普遍的违法现象。为获得群众理解与支持,梁溪区检察院在社区召开一场“家门口”的听证会。由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特约检察官,燃气公司专业人员组成听证团,相关行政单位及居民代表等参与听证,共商整治方案。会后,该院依法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并牵头召开整改落实推进会,持续跟进辖区行政主管部门履职整改情况。截至目前,梁溪区已新增智能充电桩点位两千余个。

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梁溪区检察院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灵活运用“益心为公”志愿者,大数据法律监督平台,深入社区走访等多种方式捕获公益诉讼案件线索,并根据线索摸排情况,深入开展调查核实,以检察建议为抓手,督促行政机关及时开展履职整改,以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合力,对社会问题进行溯源治理。

此前,梁溪区检察院在辖区一幼儿园开展普法活动时,根据家长反映园区内消防栓无法出水的线索,积极跟进调查,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消防救援部门积极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职责,住建部门强化住宅小区物业服务企业监管,教育部门切实履行对幼儿园消防安全行业指导督促管理职责,属地街道建立常态化消防安全监管机制,推动解决小区物业大修基金启动困难问题,以住宅专项维修基金对消防设施进行应急维修,最终与行政主管部门合力从源头上消除3所幼儿园和两处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

为进一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梁溪区检察院开展高层公共建筑消防安全专项监督,实地走访高层建筑21栋,针对发现的6栋高层公共建筑消防设施损坏问题制发检察建议,联动7家单位开展联合整治。

“一份好的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正如一剂社会治理‘良方’,检察机关重点围绕法律监督中发现的社会治理,行业监管‘难点’‘堵点’,践行‘小问题,大治理’,依法能动提出有关单位、部门改进工作,完善治理的具体建议,从源头防范公共安全事故,促进标本兼治,溯源治理,真正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惠及一方的良好效果。”江苏省人大代表、无锡市梁溪区北大街街道南尖社区党委书记周燕说。



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温宿县公安局民警深入田间地头,乡村院落,通过拉家常的形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开展普法宣传,让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深入人心。图为民警向村民宣讲法律知识。 本报通讯员 刘新梅 陈小双 摄

娄底监狱“三大工程”推动罪犯改造提质增效

□ 本报记者 阮占江 □ 本报通讯员 蒋 鹏 余广湘

近年来,湖南省娄底监狱聚焦改造罪犯主责主业,坚持惩罚与改造相结合,以改造人为宗旨,实施罪犯改造“修心、正行、立身”三大工程,重点突破、精准发力,与新时代监狱工作同频共振,以切实行动履行更大社会责任。

修心——走出不光彩的昨天

你是谁,这是什么地方,你来这里干什么……罪犯大多有一个不光彩的昨天,走出来的密钥,源于内心转变。

何某曾是三监区劣迹斑斑的“刺头”,不服从管教,违反监规纪律,脾气暴躁易怒,数次被严管教育。何某曾放言,自己烂命一条,随便监狱怎么处罚。何某进监服刑后,老婆离婚,小孩由年迈的父母抚养,家庭破碎,妻离子散,老少失依,成为何某心中想逃避的现实,亦是隐藏在内心深处的心病。

监区按照“一人一策”转化思路,加大谈话力度,引导何某审视内心自我;开展“情暖高墙、关爱孩子”主题活动,帮扶孩子学习生活;持续沟通联系,获得前妻同意会见,点滴关怀、系列变化,让何某的“伪装”土崩瓦解。在亲情帮教现

场,何某与家人抱头痛哭。娄底监狱还有许多与何某一样的罪犯,在“修心”工程中浴火重生,重塑价值体系,审视内心自我,找回精神寄托,进一步增强改造积极性,决心与昨天告别,坚定了“正行”“立身”的信念。

正行——努力向上向善的今天

赋能罪犯行为养成,以“正行”工程统揽改造“轴心”。规范行为养成,准点作息,队列行走,文化课堂……监狱像一所特殊的学校,传授“学生”走向新生的知识。

作为监狱“正行”工程的关键节点,加强罪犯改造工作,必须把行为养成做强。对此,娄底监狱积极完善监管改造检查考评体系,强化“监控抽查、动态检查、日常巡查”,开展警察队列讲评,队列指挥等改造技能大比武,组织罪犯行为养成整训比武,让监区工作有了抓手。

在严格推行的基础上,各单位纷纷进行探索创新。三监区开设高级警长大讲堂,八监区选聘罪犯教员,严管监区派警察到各监区进行集中教育……自上而下的“组合拳”,掀起罪犯行为养成整顿“热潮”,加速罪犯转化进程。

摒除恶习,告别过去,积极向上,一个个罪犯成功转化的例子在监狱悄无声息产生,为回

归社会“立身”奠定坚实基础。

立身——奔向充满希望的明天

让罪犯在监狱掌握社会立身技能,刑满释放后顺利就业,实现出狱即就业,有助于刑释人员更快融入社会,降低再犯罪率。

娄底监狱以“立身”工程为支点,授人以渔,让罪犯熟练掌握生产技能,实施“育新”计划,选聘“高墙工匠”等,不断提高罪犯生产技能,优化项目布局,与市场高度接轨,增强罪犯所学工艺的实用度。

同时,搭建引线,撬动资源,向匹配的企业推荐即将刑释的罪犯。“在监狱,警官教我把刑释变学期,掌握一门技能,我出监一周不到就找到了现在的工作,全依赖在监狱学习的技术以及监狱警官的引荐。”2023年6月刑释的郭某感动地说。

近两年,已有20名刑释人员到合作企业就业。近期,又有5名即将刑满释放熟练车缝技术的服刑人员与相关企业达成就业意向,有望出狱即进厂工作。

“我们将始终坚持惩罚与改造相结合,以改造人为宗旨,在修心、正行、立身上持续发力,着力构建大安全格局,为平安建设、法治建设贡献应有力量。”娄底监狱党委书记、监狱长向前表示。

上海法院成立首家执源治理中心 执行工作从“末端执”到“前端治”

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法制与新闻》记者黄浩核 通讯员王贺玲 近日,上海杨浦区人民法院揭牌成立上海法院首家执源治理中心,充分发挥能动履职效能,探索执前解纷、执源治理新路径,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破解“执行难”问题。

据悉,中心下设执前督促工作室,执前和解工作室,自动履行服务站和大数据信息调查实践基地,针对申请人和被申请人的司法需求,开展债务人名下财产查询保全、出具履行证明书、查找失联债务人联系方式等一系列执前解纷工作。

目前,杨浦法院执源治理中心已对497起待执纠纷开展执前化解工作,2023年试点案件中超四成在进入执行程序前履行完毕,2024年1月至2月自愿履行金额达600余万元,另有多起案件当事人达成执前和解,进入强制执行的初执

案件较去年同期明显下降。

“从‘末端执’到‘前端治’,是能动履职理念的更新,也是对群众司法需求的积极回应。”杨浦法院执行局局长韩磊说,杨浦法院将继续以“化纠纷于未执”为目标导向,不断探索开展首案示范执行、企业法治体检、终本案件清仓等各项工作,做深做实执源治理系统工程,让矛盾纠纷更加有效地化解在基层。

下涯镇将人员清单更新完毕后,将在册人员居所与出租房清单进行对照,反推生成更完整的出租房摸底清单,扫清出租房管理死角,提升出租房排查覆盖率,实现人与房“互查互核”,从而形成良性循环,谋划社会治理新篇章。

建德下涯镇“房人互核”加强基层治理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翁叶 胡旭 浙江省建德市下涯镇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制定“房人互核”机制,缓解基层流动人口排查和管理压力。“房”指通过查验出租房底数倒推流动人口数。

网格员每月走访排查出租房隐患,同时登记在住人员信息,下涯镇视情给予正向激励,月底由网格员填报汇总与派出所流动人口清单比对,“互查互通报结果,提升流动人口信息排查准确率。”“人”指通过核对流动人口数倒查出租房底

册。下涯镇将人员清单更新完毕后,将在册人员居所与出租房清单进行对照,反推生成更完整的出租房摸底清单,扫清出租房管理死角,提升出租房排查覆盖率,实现人与房“互查互核”,从而形成良性循环,谋划社会治理新篇章。